证券代码:300681　　证券简称:英搏尔　　公告编号:2024-016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英搏尔	股票代码	30068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柳明	徐惠冬	
办公地址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六路 6 号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科技六路 6 号	
传真	0756-6860881	0756-6860881	
电话	0756-6860880	0756-6860880	
电子信箱	dengliuming@enpower.com	xuhuidong@enpowe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介绍

英搏尔深耕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近二十年,是国内少数同时具备新能源汽车电驱系统和电源系统自主研发、生产能力的领军企业,拥有成熟的动力系统解决方案以及丰富的产品类型,创新的"集成芯"技术方案具有高效能、轻量化、低成本等显著优势,公司已达成与吉利、上汽、长安、东风、长城、奇瑞、江淮、小鹏等车企的长期合作;同时,公司的产品在新能源商用车、非道路车辆等领域获得广泛应用。

公司始终聚焦客户需求,以高质量的产品力,持续为客户创造价值,致力于成为国际一流的新能源汽车动力域整体解决方案提供者。

公司拥有珠海和山东两大生产基地,具备年产百万台套产品的生产能力,在珠海和上海设有研发中心,同时在北京、深圳设有研发部,先进的制造能力、专业的研发团队、完整高效的供应链体系,构建了公司核心竞争力。

2.公司经营情况及主要影响因素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63 亿元,同比减少 2.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36.15 万元,同比增长 234.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3,142.24 万元。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业绩的主要因素包括:

(1)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与 2022 年基本持平。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市场竞争较为激烈,比亚迪、埃安、理想等车企贡献了行业主要增量,公司潜在客户正有序开拓中,尚未形成批量供货;此外,公司于 2023 年上半年完成"集成芯"产线的建设和产品方案升级,下半年定点项目陆续量产,营业收入同比恢复增长,其中,第四季度营业收入 7.03 亿元,创单季度营业收入新高。

(2)报告期内,新能源车企普遍采用规模优先、价格竞争的策略来提升市场占有率,导致行业盈利能力承压,公司克服压力,实现净利润的增长,原因如下:一方面,公司持续聚焦新能源汽车核心领域,通过技术创新,实现技术研发及迭代,降低了产品成本。另一方面,随着大宗商品价格回落及芯片等电子器件供应逐步平稳,公司联合供应商协同开发实现零部件降本,公司盈利水平得到提升。此外,公司推进产品集成化、平台化生产,并推进管理变革,优化组织架构和运营机制,提升了运营效率,优化运营成本。

公司经营数据分析:

(1)产品销量

公司构建了驱动系统和电源系统货架式产品矩阵,电源总成出货 47.16 万台,电控及驱动总成出货 85.20 万台,其中,新能源汽车行业电控及驱动总成出货 39.19 万台。

(2)产品结构

2023 年公司新能源汽车配套产品营业收入占比由 79.63%提升至 80.93%,总成产品销售收入占比超 60%,其中,驱动总成营收达到 5.81 亿元;电源总成营收达到 6.27 亿元。

(3)商用车和非道路车辆领域

2023 年,公司在商用车、非道路车辆等领域积极布局,完成了北汽福田商用车、吉利远程商用车、林德叉车、诺力叉车、比亚迪电摩等项目定点。

3.经营模式

(1)产品研发模式

产品研发:公司根据国内外新能源汽车的技术发展趋势,结合车企客户配套需求,进行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驱动总成、电源总成及电机、电控)产品平台化开发或进行创新技术储备。

公司实施产品开发主要经历以下几个阶段:新产品概念的提出与批准、新产品开发项目的策划、新技术与新工艺的预研、产品的设计开发与验证、过程的设计开发与验证、产品与过程的确认与批准、产品的量产与持续改进。

项目开发:公司利用先进的技术和产品为客户提供系统解决方案,在满足车企各阶段评审要求后,项目开发团队与车企客户进行共同产品开发、实验检测、送样测试、产线规划等工作,满足客户项目开发节点,保障项目导入量产。

(2)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客户主要为车企与大型零部件集成商,通过同车企的交互,获取车企具体项目需求,结合公司的技术和解决方案,参与客户项目的竞标,提供高质量的解决方案和优质的服务,获取客户项目定点。

公司按照合同履行订单交付,对重点客户派遣常驻销售专员进行现场服务,并做好车企后续车型项目的需求跟踪。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国厂联合技术中心、质量中心,持续为战略供应商赋能,提升公司的交付及成本控制能力。开根据项目和订单需求,开展审核评估工作,持续优化供应商资源。采购部根据销售中心和计划管理部的需求预测和排产计划,适时调整供货计划,实现敏捷交付。

(4)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订单式生产模式组织生产。公司根据客户下达的订单组织生产,完成整个生产流程,实现对外销售。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道路,根据客户动态多样性需求,进行产品升级和工艺革新,形成多项业内领先的核心技术,推动了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

4.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拥有电源系统、驱动系统、电机、电控等动力系统产品,具有功率密度高、体积小、重量轻、成本优势明显等特征,产品在乘用车、商用车和非道路车辆领域均有成熟产品应用,广受客户认可。公司在新能源汽车电源产品、驱动总成、多合一驱动总成、电机控制器总销量方面均位居国内第三方供应商前列,公司主要产品所在细分领域的行业地位如下:

(1)电源总成产品

新能源汽车电源总成一般集成车载充电机(OBC)、高压配电盒(PDU)、DC-DC 转换器。2023 年公司电源总成产品的配套车型进一步增加,与此同时,公司积极推进国产替代,与国内芯片企业加强合作,实现供应链的自主可控,根据产业媒体 NE 时代统计数据显示,2023 年公司在车载电源总成的装机量为 45.52 万台,居国内市场 Tier1 供应商前 3 名。公司已推出基于 800V 高压架构的高功率密度第三代电源总成产品,其体积、效率、电磁兼容、功率密度、成本等方面均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并实现高度自动化生产,为进一步拓展市场份额奠定了基础。

(2)驱动总成产品

新能源汽车驱动总成,一般包含电机、电控、减速箱等三大部件。随着技术不断创新,为了获得更快捷的充电体验和更高的续航里程,800V 系统高压架构成为车企的共同选择,扁线电机、应用第三代半导体 SiC 器件的电机控制器等成为驱动系统产品的主流方向。公司依托"集成芯"技术方案,在满足小型化、轻量化、低成本等产品要求的同时,提升了功率密度,提高了产品使用寿命,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

公司"集成芯"驱动系统产品荣获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中国汽车供应链优秀创新成果"奖、"动力总成电气化"金蝶奖。

(3)六合一动力系统

新能源汽车六合一动力系统集成了驱动总成和电源总成,包含电机、电控、减速箱、车载充电机 OBC、高压配电盒 PDU、DC-DC 转换器六大部件。六合一动力系统需要企业具有完善的部件研发设计能力和系统集成能力,并且很好的解决如散热、EMC(电磁兼容性)、NVH(噪声、振动与声振粗糙度),可靠性等问题,进而在产品体积、重量、功率密度和成本方面得到优化提升,使汽车前舱布置简便紧凑,可释放更多车内驾乘空间,提升了用户舒适性。公司凭借六合一动力系统产品多项技术创新和国内领先的量产交付能力,和华为等优秀企业,共同获得产业媒体 NE 时代颁发的国内多合一电驱动领先企业奖项。

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结构由"红海型"向"蓝海型"转变,多合一动力系统解决方案成为车企降低成本的重要技术路径,公司是国内少数具有多合一动力系统量产能力的第三方供应商,公司多合一驱动系统产品在 A0 级、A 级、B 级车市场已获得多个定点并实现量产供货,后续有望在动力系统领域快速提升市场占有率。

以特斯拉、比亚迪为代表的新能源车企价格下沉,加速了 B、C 级车型降低成本的诉求,搭载大功率三合一驱动系统的车型也有望向多合一系统发展,公司为把握这一机遇,持续加大研发、装备、管理等方面投入,新建生产基地、购置智能化、高精度自动化产线,以构建更好的配套 B、C 级新能源汽车的能力。

(4)电机控制器

①混动车型电机控制器

汽车混动化发展是实现双碳目标的重要路径之一,混动车型因其经济性,无里程焦虑受到消费者的认可,2023 年新能源汽车销量构成中,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销量为 280.4 万辆,同比增长 84.7%,车型销量增长迅速。混动系统通常包括内燃机、电池、电机和电机控制器等组成部分,通过灵活智能的控制策略实现能量的优化利用,公司依托在电机控制器产品领域的创新技术,成功配套上汽通用五菱混动车型。此外,公司与上汽大通、一汽大众,吉利等均有项目推进。

②纯电车型电机控制器

在 A 级及以上级别车型中,公司均配套驱动总成产品。单体电机控制器主要搭载 A00 级新能源汽车,公司配套客户车型包括上汽通用五菱的五菱宏光 MINI-EV、奇瑞冰淇淋、吉利熊猫 mini、长安精玉米等,拥有良好的市场占有率。

(5)非能源商用车、非道路车辆方面

随着节能环保的发展要求和新能源车市场的快速成熟,电动化车辆在使用成本、节能环保等方面优势明显。公司与北汽福田、杭叉、湖南星邦等都分行业龙头企业达成合作,并且完成了吉利远程商用车、林德叉车、诺力叉车、比亚迪电摩等项目定点。

报告期内公司代表产品及主要配套客户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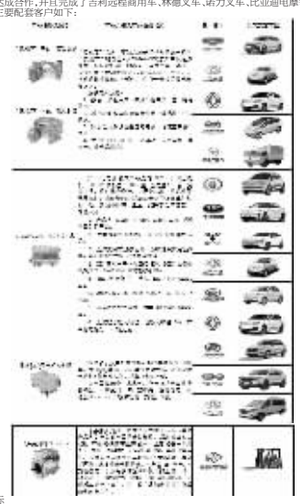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963,149,590.02	2,006,726,124.06	2,006,726,124.06	-2.12%	975,799,834.43	975,799,83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2,361,504.08	24,601,481.34	24,635,016.96	234.33%	46,840,731.86	46,873,81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422,360.88	-28,992,112.00	-28,958,576.38	208.51%	13,315,948.93	13,349,032.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0,268,766.41	-140,791,794.16	-140,791,794.16	284.86%	-119,019,938.64	-119,019,938.6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1100	0.11	200.00%	0.22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	0.1100	0.11	190.91%	0.22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3%	2.28%	2.28%	2.35%	7.78%	7.78%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元)	4,129,201,418.57	3,942,775,388.88	3,942,842,488.02	4.73%	1,995,079,307.72	1,995,112,39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21,146,503.01	1,729,198,192.02	1,729,264,811.15	5.31%	678,222,523.01	678,255,606.5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并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发生的单项交易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重述了比较期间财务报表。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7,809,678.40	462,611,861.82	540,007,738.30	702,720,312.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41,665.39	-21,459,089.68	72,366,570.54	39,295,68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79,728.57	-30,284,676.84	47,023,882.78	26,162,88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309,160.63	44,603,567.73	159,129,847.73	-172,773,809.6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2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姜桂宾	境内自然人	28.69%	72,383,730.00	54,287,797.00	质押	25,590,486.00
李红雨	境内自然人	8.43%	21,277,230.00	15,957,922.00	不适用	0.00
魏标	境内自然人	4.25%	10,724,550.00	8,043,412.00	不适用	0.00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5%	7,447,905.00	0.00	不适用	0.00
成国平	境内自然人	1.31%	3,295,698.00	0.00	不适用	0.00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4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7%	2,952,390.00	0.00	不适用	0.00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零组合	其他	1.13%	2,848,344.00	0.00	不适用	0.00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6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5%	2,389,350.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4%	2,372,042.00	0.00	不适用	0.00
珠海市聚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聚隆定增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5%	2,148,63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玄元科新14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玄元科新16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为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4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2,952,390	1.17%
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广东)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6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2,389,350	0.9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2,372,042	0.94%
珠海市聚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聚隆定增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2,148,630	0.8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久富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退出	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制造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邮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注:上述已退出前十名股东的主体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不在公司前 200 名股东内。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说明

1.2023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等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

3.2023 年 6 月 16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020008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就审核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对相关回复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3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根据深交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内容进行修订并更新相关申报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报告(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6.2023 年 7 月 25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020120 号)(以下简称"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公司收到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就审核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对相关回复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8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6.鉴于公司已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披露《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审核问询函回复等相关申请文件中涉及的财务数据等内容进行了同步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7.根据深交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回复内容进行修订并更新相关申报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报告(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8.鉴于公司已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披露《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审核问询函回复等相关申请文件中涉及的财务数据等内容进行了同步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9.根据深交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内容进行修订并更新相关申报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10.2023 年 11 月 8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020148 号)。

11.本次发行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后方可实施。

证券代码:301568　　证券简称:思泰克　　公告编号:2024-003

厦门思泰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仍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思泰克	股票代码	30156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毓玲	兰邦靖	
办公地址	厦门火炬高新区同翔高新城市头东一路 273 号	厦门火炬高新区同翔高新城市头东一路 273 号	
传真	0592-7263062	0592-7263062	
电话	0592-7263060	0592-7263060	
电子信箱	zqb@sinictek.com	zqb@sinictek.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思泰克是一家专注机器视觉检测领域,集机器视觉检测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于一体的具备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自 2010 年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走"研发创新驱动变革,智能制造引领生活"的特色发展之路,通过在该细分领域的不断探索与创新,有效推动电子装备全产业链的生产效率和智能化水平,为产品质量保驾护航,实现下游厂商的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产品

公司主营产品为 3D 机器视觉检测设备,主要包括 3D 锡膏印刷检测设备(3D SPI)及 3D 自动光学检测设备(3D AOI),主要应用于电子装配领域产品的制程环节,包括各类 PCB 的 SMT 生产线中的品质检测环节与半导体后道封装中的制程环节,终端产品领域覆盖广泛,包括消费电子、汽车电子、锂电池、半导体、通信设备等应用领域。

以 SMT 生产线为例,SMT 生产线主要包括印刷、贴片、焊接等环节,公司 3D SPI 检测设备应用于锡膏印刷工艺之后,3D AOI 检测设备应用于贴片工艺及回流焊工艺之后,分别检测前序工艺品质,并根据检测结果及时调整工艺参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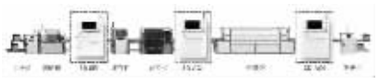

(SMT 生产线示意图,红框内设备为公司主要产品)

1、3D 锡膏印刷检测设备(3D SPI)

据统计,SMT 生产线上约 60%-70%的不良情况来自于锡膏的印刷不当,因而锡膏印刷检测设备对 SMT 生产品质至关重要。公司自研的 3D SPI 通过运用可编程结构光栅技术与三维表面轮廓测量技术对印刷锡膏后的电路板进行投影与图像处理分析,从而在贴片及回焊炉焊接前及时发现锡膏的不良现象,通过最低的返工成本来减少废品带来的损失,节约生产成本。公司 3D SPI 具体分类情况如下:

2、3D 自动光学检测设备(3D AOI)

公司拥有 3D AOI 产品的自主研发及生产能力,产品系列包括在线型 A 系列,并包括检测 1.2M 尺寸的 5G 通讯基站、锂电池保护板等超大板的不同配置,可应用于 SMT 生产线、半导体后道封装、锂电池保护板检测等领域,满足了多领域的工艺质量检测需求。公司 3D AOI 具体分类情况如下: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自设立以来深耕机器视觉检测设备领域,在光源系统、机器视觉软件底层及应用层算法、AI 人工智能算法、高精密机械平台等机器视觉核心领域取得多项技术成果,公司主营的 3D 机器视觉检测设备均采用了上述核心技术。通过在该细分领域的不断探索与创新,公司有效推动电子装备全产业链的生产效率和智能化水平,为客户产品质量保驾护航,实现下游厂商的高质量发展。凭借高性能的检测设备、强有力的研发支撑与完备的营销网络,公司的 3D 机器视觉检测设备产品在业内获得了广泛认可,充分实现进口替代。

历经十余载的技术创新和智能制造,公司已成为机器视觉检测行业的标准制定者与行业领航者,是该领域的知名品牌,是由国家科技部批准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以及由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1,093,150,858.48	512,296,512.05	113.38%	440,741,61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2,734,428.10	375,628,145.16	166.95%	316,692,541.71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367,837,125.35	387,353,300.81	-5.04%	356,147,88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385,040.10	116,308,135.53	-14.55%	117,211,18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4,442,711.08	108,874,392.44	-13.26%	114,396,577.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47,753.12	138,964,265.09	-38.22%	104,186,307.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87	1.5019	-16.86%	1.51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487	1.5019	-16.86%	1.51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16%	35.07%	-13.91%	44.3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7,382,660.57	82,500,892.54	91,815,730.77	96,137,84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940,623.93	25,005,123.32	26,419,937.93	16,019,354.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980,503.22	24,375,509.99	25,795,317.48	13,291,38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7,988.01	15,012,573.45	46,495,457.21	28,567,710.4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64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2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志忠	境内自然人	15.23%	15,721,475	15,721,475.00	不适用	0
姚征远	境内自然人	14.76%	15,237,263	15,237,263.00	不适用	0
张健	境内自然人	14.26%	14,725,905	14,725,905.00	不适用	0
元禾璞华(苏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麦泉元禾璞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3,872,000	3,872,000.00	不适用	0
厦门市茂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4%	3,654,965	3,654,965.00	不适用	0
林福凌	境内自然人	3.24%	3,349,255	3,349,255.00	不适用	0
何生茂	境内自然人	3.23%	3,339,040	3,339,040.00	质押	3,300,000
曾建平	境内自然人	1.58%	1,629,250	1,629,250.00	不适用	0
范琦	境内自然人	1.39%	1,431,875	1,431,875.00	不适用	0
王伟锋	境内自然人	1.39%	1,431,874	1,431,874.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陈志忠、姚征远、张健基于共同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2)陈志忠为公司机构股东茂泰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时持有其 30.93%的出资份额,姚征远、张健分别持有茂泰投资 29.16%、29.51%的出资份额;(3)公司未知上表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表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思泰克:2023 年年度报告》。

证券代码:301339　　证券简称:通行宝　　公告编号:2024-005

江苏通行宝智慧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07,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通行宝	股票代码	3013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严晓宗	严晓宗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99 号紫金金融中心 A2 幢 29 层	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399 号紫金金融中心 A2 幢 29 层	
传真	025-83485958	025-83485958	
电话	025-83485958	025-83485958	
电子信箱	zltzb@jstxb.com	zltzb@jstxb.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的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是全国领先的为高速公路、干线公路以及城市交通等提供智慧交通平台化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公司主要业务包括三个方面:第一,以 ETC 为载体的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包括 ETC 发行与销售、电子收费服务业务等,重点拓展高速公路、城市交通收费及管理系统的建设与运营;第二,以云技术为平台的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系统业务,主要包括智慧交通运营管理的系统软件开发、综合解决方案和系统技术服务;第三,智慧交通衍生业务,主要为以"ETC+"为内核开展生态场景搭建,融合车辆加油、路域经济、养车用车等车生活,开展 ETC 生态圈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1.1 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以 ETC 为载体,开展 ETC 发行销售及电子收费业务

公司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主要是以 ETC 为载体的智慧交通电子收费业务,包括 ETC 发行与销售、电子收费服务业务等,重点拓展高速公路、城市交通收费及管理系统的建设与运营。

1.1.1 ETC 发行业务:多重因素驱动业务快速增长

公司